关于对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9】第 28 号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半年报审查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主要涉及：a、你公司以预付购货款的名义，与关联方诺贝丰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你公司与日照昊农、临沂绿力等单位发生较大额资金往来，预付款项多数并无实际货物采购入库。b、你公司以前年度存在无实物流转的贸易性收入。2019 年半年报显示，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诺贝丰累计完成供货 13.69 亿元，公司对诺贝丰的预付款项余额已降至 25.92 亿元。对于以前年度无实物流转的贸易性收入，公司仍在进行自查。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 66.50 亿元，较期初增加 14.23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1）请列表披露报告期末前五名预付款项的明细，包括交易对方名称、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采购的产品类型、定价原则、期初预付款余额、报告期收到的货物金额、新增预付款金额、期末预付款余额等。

（2）请说明你公司在收到诺贝丰、日照昊农等单位货物后，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仍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另外，请说明报告期末

预付款项余额是否存在关联方款项，如存在，请披露关联方及其交易的明细情况并结合行业惯例说明相关采购不采用现付的原因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和公司对原材料的实际需求相匹配。

（3）半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8 年预付临沂绿力的 2.1 亿元款项报告期内已全部收回，请说明上述预付款形成的过程、未按合同约定执行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供应商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或违约金。

（4）半年报显示，2018 年 5 月，你公司、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和诺贝丰共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诺贝丰向公司供货，万连步对诺贝丰向公司的供货义务提供保证，若诺贝丰违约导致公司损失，其优先代诺贝丰向公司偿还或赔偿损失。请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诺贝丰供货提供保证的原因，实际控制人和诺贝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往来，并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金状况，说明其是否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5）请说明你公司报告期末预付款项是否存在无法收到货物或资金回收的风险，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有必要请做相应的风险提示。

（6）请说明报告期末你公司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7）请说明报告期你公司对无实物流转的贸易性收入自查仍未有结果的原因，并根据目前的自查进展，说明发生无实物流转的贸易的具体情况、责任认定、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

（8）你公司原料化肥贸易业务 2017 年收入 42.46 亿元，2018

年收入 24.93 亿元，请说明 2019 年原料化肥贸易业务的开展情况、2019 年半年度原料化肥收入情况、同比变动情况及变化原因。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7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 亿元，分别同比下降 43.52%和 48.76%。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3.13 亿元，较期初增长 117.85%，应收票据余额余额 5.27 亿元，较期初增长 1287.70%。

（1）请结合报告期内行业情况、分产品销量、价格走势、毛利率、期间费用等的变化情况，说明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

（2）请结合你公司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等因素，说明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下滑但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不断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3）半年报显示，你公司孙公司德国金正大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8.13 亿元，请补充披露德国金正大的主要财务数据和同比变动情况，并结合其业务开展情况、主要客户类型、平均账期等，说明德国金正大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合理性。

（4）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32 亿元，请说明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和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5）半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19 亿元，较期初增加 5.18 亿元，请结合银行承兑保证金的比例范围、利息率等，说明你公司银行承兑保证金高企的原因。

（6）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商业承兑汇票从 116 万增加至 56.04 亿元，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从 39.82 亿元减少至 582.15 万元，请说明你公司结算方式从银行承兑汇票为主变更为商业承兑汇票为主的原因，是否和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相矛盾。

3、半年报显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金丰公社已在全国 22 个省建立了 337 家县级金丰公社，开拓 23,991 家村镇级乡镇服务中心，带动社员（农户）504 万余人，累计服务土地面积 2,522 万亩，招募社长 11.8 万余人。

（1）请说明金丰公社具体所指及其股权结构关系，并请用浅白朴实的语言说明金丰公社的运营模式、盈利模式和管理模式等，说明截至目前金丰公社的盈利情况。

（2）请说明金丰公社为农户提供农业金融服务的内容，公司是否取得相应资质，是否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请提示金丰公社规模迅速增长可能存在的风险（如有），并说明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9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9 月 16 日